



马关县“美丽县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方案 (2022 - 2024年)

马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2月

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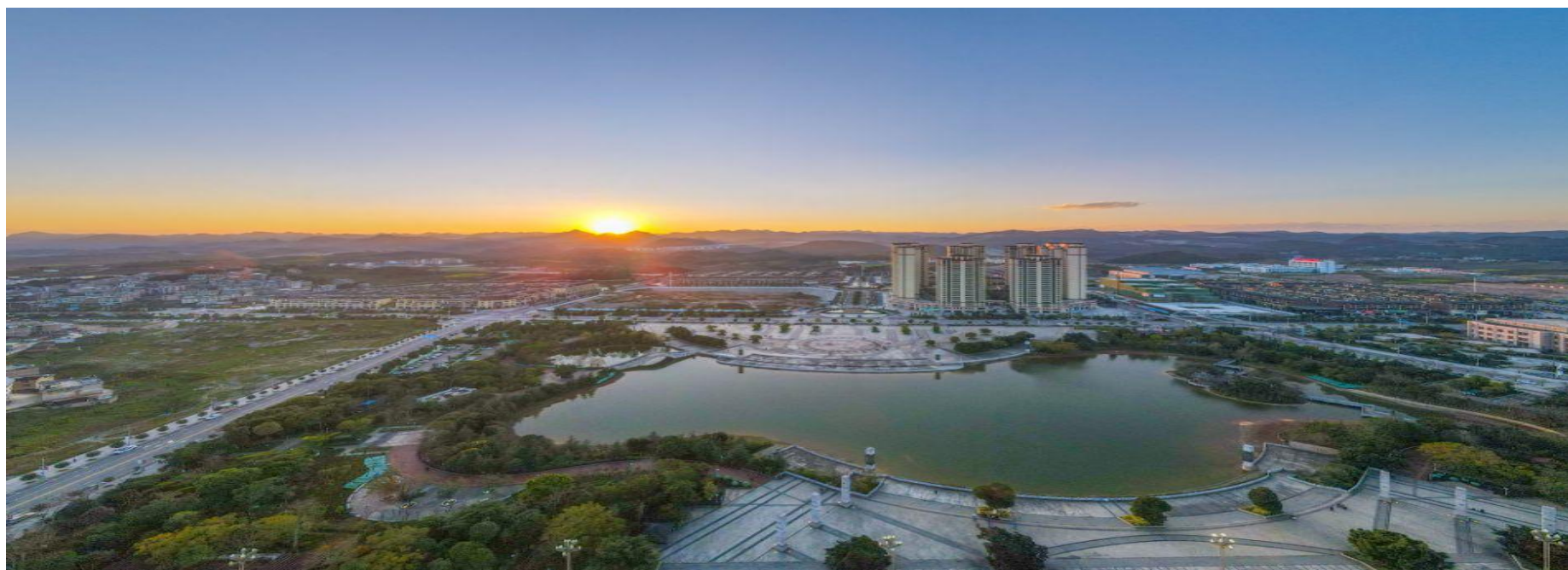
- 为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全力推动美丽中国建设，按照省、州城乡绿化美化三年行动的安排部署，为科学、稳步、有序推进马关县城乡绿化美化，全面推进城乡面貌和人居环境改善。特制定《马关县城乡绿化美化三年行动（2022—2024年）》。

2022年8月3日，文山州“美丽县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美丽县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文美县办发〔2022〕1号）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州委、州政府坚决打赢“七城创建”战役的决策部署，紧扣五大要素，以景区化、智慧化、生态化、特色化为方向，持续推进“美丽县城”建设，补齐县城短板、优化城市功能、提振县域经济、传承人文特色、提升城市治理，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高综合承载能力、着力建设高品质的群众生活空间，持续打造和谐宜居、特色鲜明、富有活力的现代化新县城，为推进全州新型城镇化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撑。

五大要素：特色、产业、生态、干净、智慧。



二、行动目标

紧扣“特色、产业、生态、干净、智慧”五大要素，结合马关城市实际，围绕“山水艺术边城、世界钢都马关”的城市定位，力争再用三年时间，把马关提升为特色突出、产城融合、生态宜居、功能完善、智慧普及的“美丽县城”。

2022年

- 一是制定“美丽县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方案。
- 二是聚焦省关于高质量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工作部署，结合《云南省“美丽县城”建设优化提升评价办法》，组织对“美丽县城”建设实施方案开展修编工作。
- 三是严格落实“周通报、月评价、季分析、年考评”以及“红黑榜”机制，建立健全调度机制，完善重大项目库。
- 四是常态化开展业务指导督办工作。结合州“七城创建”战役业务指导工作，对标对表，对全县“美丽县城”建设情况进行业务指导督办工作。
- 五是组织开展年度年度考评工作。

2023年

- 一是3月底前总结2022年度工作，完成2022年度“美丽县城”年度考核，提出年度“红黑榜”名单。
- 二是3月底前制定2023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 三是严格落实调度机制，不断完善项目库，加强业务指导督办力度。

2024年

- 一是2024年3月底前完成2023年度工作总结，完成2023年度“美丽县城”年度考核，提出年度“红黑榜”名单。
- 二是制定2024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 三是严格落实调度机制，不断完善项目库，加强业务指导督办力度。
- 四是全面总结“美丽县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并启动考评工作。

三、主要任务

(一) 打造城市特色

尊重自然肌理、风貌特色、历史文化和民族特点，梳理县城山水格局、民族风情、历史文化等特色要素，围绕县城新定位，高质量完成马关“双十一”规划并严格实施，高质量指引“美丽县城”建设。坚持特色为王，突出唯一性，适时启动县城五馆一宫两中心等县城新特色地标建设。开展县域历史文化资源普查和历史街区划定、历史建筑确定工作，高质量推进县城历史地段、历史街区、老城区品质整体提升和历史建筑活化利用。彰显地域特色，坚持建筑设计创新，精细化运用民族符号和元素，对县城老电影院片区、坡头苗族服饰街进行风貌改造和功能提升，城市风貌得到明显改观和提升。继续加大安平广场现代风情和茂源路夜市街区等街区建设，打造形成若干条特色鲜明的主题街区、文化特色鲜明的旅游休闲街区、民族风情街区和业态丰富的商业街区。



（二）大力发展产业。依托园区，培育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矿产品深加工及对外贸易等主导产业，推进产业集聚发展，为县城居民提供更多“家门口”就业岗位。培育农产品加工业集群，发展农资供应、技术集成、仓储物流、农产品营销等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培育文化体验、休闲度假、特色民宿、养生养老等产业，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创建云南省“一县一业”示范县、特色县。加大道路、停车场、供水管网、高品质酒店、旅游民宿以及教育、体育、医疗、卫生、养老、托育等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力度。加强县城抗震、消防、防洪、人防等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设施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进产业链延链强链补链。



（三）生态保护优先

加强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地、湿地以及城市生物多样性和景观多样性保护，对县城周边生态环境进行治理。建立自然生物群落，县城面山、出入口、主干道、主街区、河道等绿化美化，利用乡土特色树种花草推进林荫道路、绿化带建设，形成层次分明、季相分明的县城道路绿化景观，建设城市景观路，打造鲜花大道、林荫大道和漫步绿道。继续加大综合公园、街心公园、口袋公园和街头绿地建设，大力推进拆围透绿、拆违建绿工作，开展墙体、屋顶、阳台等立体绿化美化，按照“后院前置、后绿前移”的思路，推进居民小区、单位开展生态空间共享，将围院通透式绿化与道路绿地充分融合，开展“绿美社区”“美丽家居庭院”“园林式单位”“园林式小区”创建活动。积极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



(四) 坚决做到干净

持续巩固提升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加强城市公厕建设及管理，继续加大一类公厕和A级以上旅游公厕建设。推进县城保洁工作，道路清洁变扫为吸、变扫为洗，机械化清扫保洁率达到70%以上。建筑工地、拆迁工地、道路施工现场100%围挡，工地物料堆放100%覆盖，施工现场路面100%硬化，驶出工地车辆100%冲洗。规范管理门牌、路牌、广告牌、旅游景点指示牌。清除“以路为市”现象，推进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继续加大建设年代久远、设施不完善住宅小区、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改造。推进老旧小区实施物业管理。彻底拆除违法违规建筑、逾期临时建筑、违法违规的户外广告。实施县城主干道、主街区及重要节点处楼宇亮化照明工程。



(五) 补齐智慧短板

加大县城5G宏基站、光纤入户改造工程、智能水表、公共充电等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大智能投递设施建设力度，创新水、电、气、网等使用、缴费、报修方面的数字服务。超市开展线上购物、线下送货，推行非现金支付和现金支付两种方式。开展县域公共停车场、公厕智慧化改造。加快公交班线信息在线查询、应用联网售票、电子客票、停车场位置信息、车位实时在线查询，应用自助缴费等服务上线。城市公厕、交通出行、公共停车场等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全面推广县城全部公立医院线上预约挂号、线上缴费。打造数字化城管，基本建成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搭建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加强对县城运行管理服务状况的实时监测、动态分析、统筹协调、指挥监督和综合评价。推进综合网格体系建设和综合运用，支撑生态环境、应急智慧、市场监管等治理集约化发展。提高政务服务事项网办效率。县域内A级以上景区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推进特色农产品实现线上销售。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促进县内规上企业实现“上云”，加快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实施。



四、实施步骤

（一）2022年度重点工作。

一是制定行动方案。对城镇化建设工作部署，修编“美丽县城”建设实施方案，由县住建局牵头，县“美丽县城”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配合，落实“周通报、月评价、季分析、年考评”以及“红黑榜”机制，完善重大项目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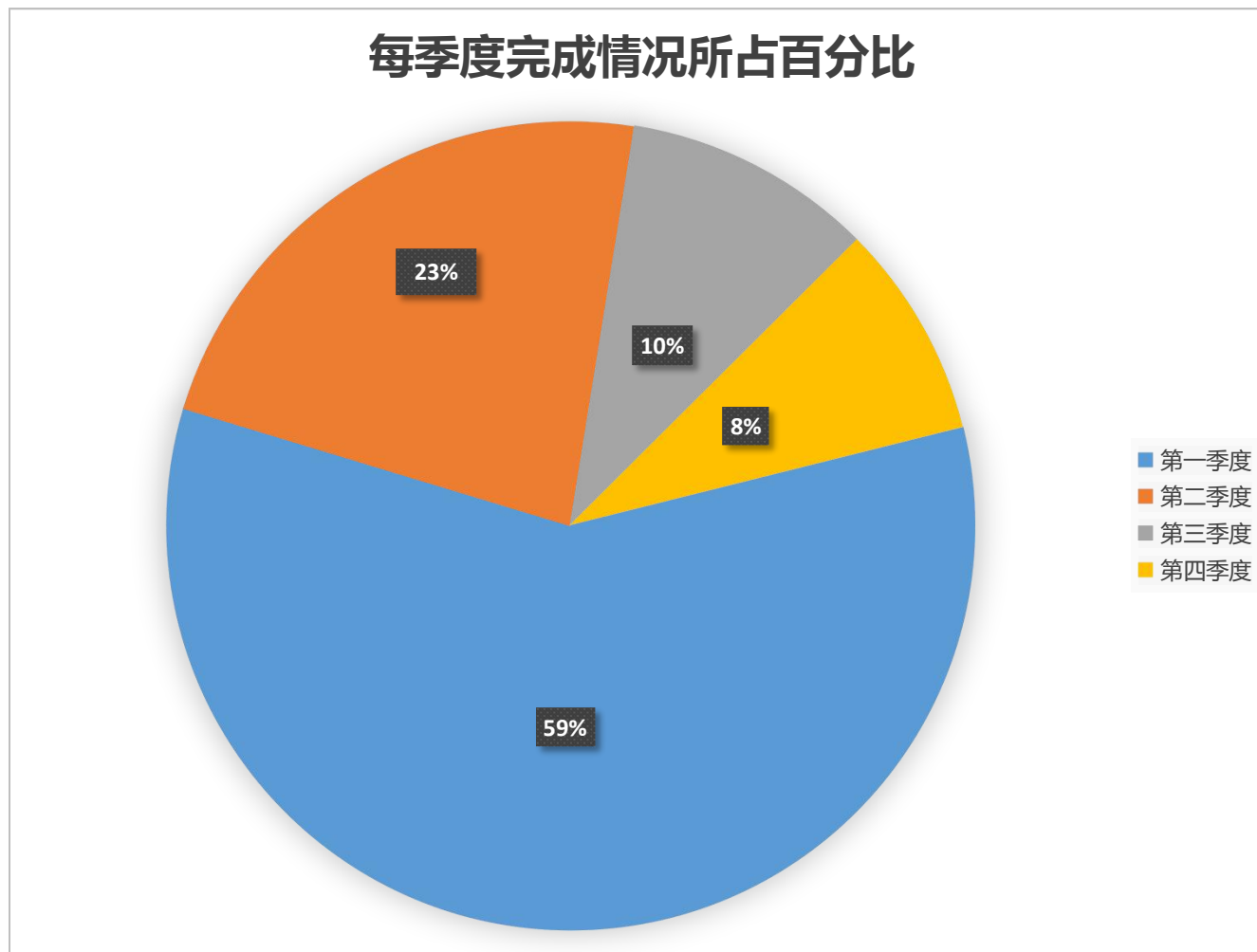
二是加大监督力度。常态化开展业务指导督办建设进度，在2022年12月底前完成年度考评工作。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

1.总结2022年度工作，完成2022年度“美丽县城”年度考核，提出年度“红黑榜”名单。（3月底前完成）

2.制定2023年度重点工作计划。（3月底前完成）

3.强化机制落实，完善项目库，每季度督查1次，完不成比例目标任务的单位实行“红黑榜”名单公布。



(三) 2024年重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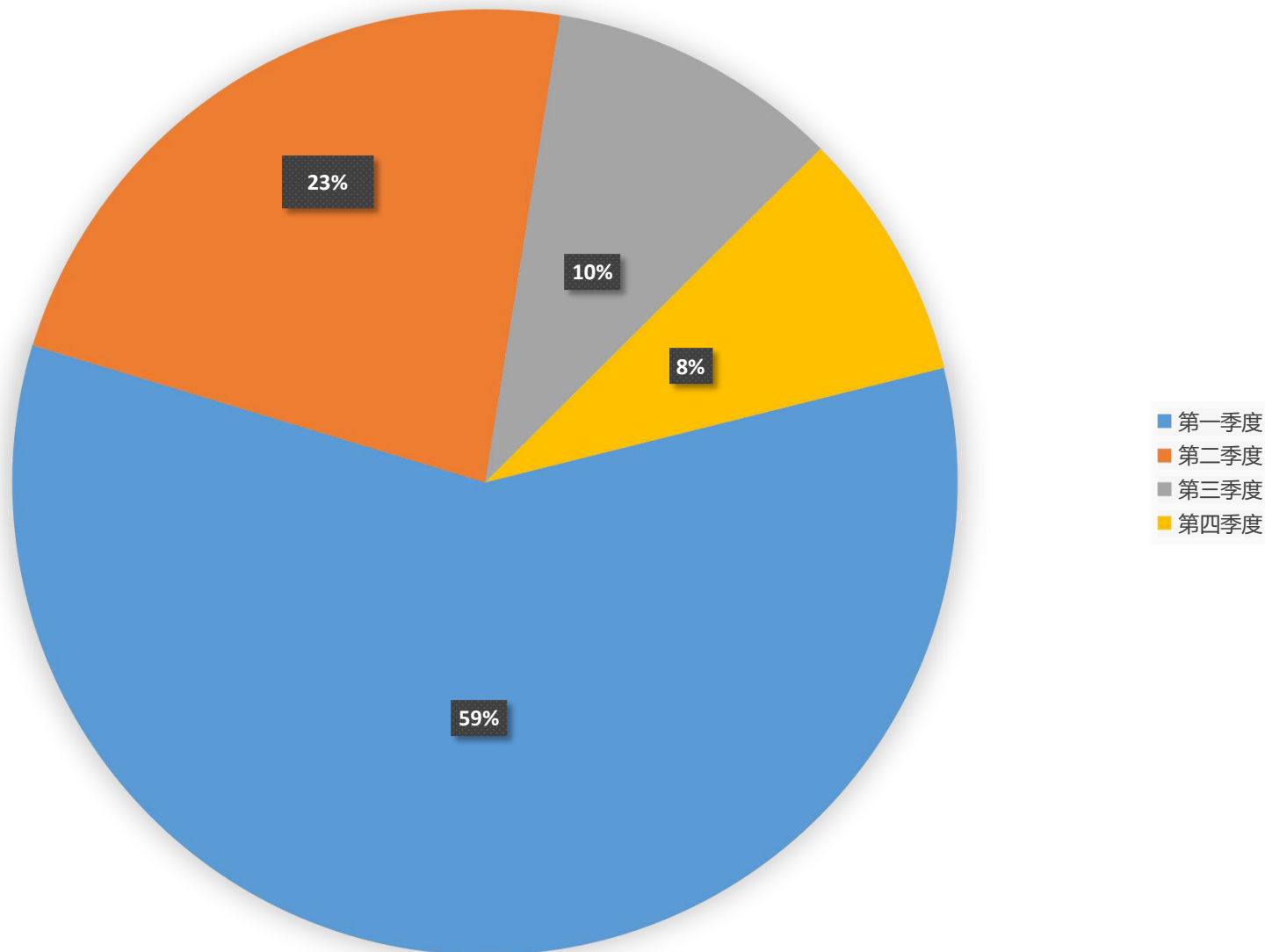
一是3月底前完成2023年度总结工作，完成2023年度“美丽县城”年度考核，对县“美丽县城”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提出年度“红黑榜”名单。

二是制定年度计划。3月底前完成2024年度重点工作计划的制定。

三是按时开展督查工作。严格落实调度机制，不断完善项目库，加强业务指导，定期进行督办。

四是全面总结考核。2024年12月30日前全面总结“美丽县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并启动考评工作。对各成员单位进行考核。考核排名前三名进行经验交流发言，考核排名后三名进行检讨发言，

每季度完成情况所占百分比



五、保障措施

（一）压实主体责任。

- 1.全县“美丽县城”建设工作成员单位是“美丽县城”建设工作的责任主体，要进一步加强领导。
- 2.主要领导亲自抓，明确责任分工、强化工作措施、倒排时间节点、按月调度，每月报送进展情况。
- 3.扎实推进“美丽县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晾成绩”“红黑榜”等评比工作，通过听取汇报或实地检查等方案，按季度复核各部门建设指标完成情况。要力戒形式主义，严禁在“美丽县城”建设中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

（二）多渠道筹措资金

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采取财政资金引导、引进社会资本、金融机构贷款以及当地居民参与等多种渠道筹措“美丽县城”建设资金。

大力引进社会资本参与“美丽县城”建设，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和“放大效应”。

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美丽县城”建设信贷支持力度，与各级财政资金、项目业主投入资金形成联动。

采取政府补贴和群众自筹相结合的方式，调动当地居民参与“美丽县城”建设。

(三) 强化项目支撑

建立健全“美丽县城”建设项目库，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和省级安排的既有专项资金对各“美丽县城”建设项目支持，积极对接相应的项目主管部门，纳入各主管部门的项目申报盘子，按资金渠道和相关规定申报项目，以项目为载体引导各类政策、资金、要素向“美丽县城”集聚。

1	马关县城市风貌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2	安平广场特色风情街建设项目
3	马关县五馆一宫两中心建设项目
4	马洒景区提质改造建设项目
5	亚龙逢春假日酒店扩建项目
6	马关县市政道路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7	马关县新城路网建设项目
8	马关县疾控中心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9	马关县紧密型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一阶段）
10	马关县2022年农村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建设项目（第一批）
11	马关县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善与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2	马关县第二幼儿园建设项目
13	马关县第二初级中学建设项目
14	马关县河湖健身步道建设项目
15	马关县体育公园建设项目

16	云南鑫浩粮贸科技有限公司粮食加工厂扩建项目
17	马关南山高原特色农业产业化物流、冷链建设项目
18	马关县南山高原特色农产品深加工厂建设项目（二期）
19	马关县城市公园建设项目
20	马关县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
21	马关县生活垃圾收转运系统建设项目
22	马关县污水处理系统建设项目
23	马关县逢春片区强弱电和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24	马关县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
25	马关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6	马关县智慧停车建设项目
27	马关县农产品检验检测建设项目
28	马关县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
29	马关县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30	马关县公共停车场地新能源电动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四）加强督查监测

加大对“美丽县城”建设督查检查力度，对领导不力、工作不实、行动迟缓、推诿扯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或约谈。

“美丽县城”建设工作成员单位按月报送“美丽县城”建设进展情况到县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加大宣传力度

发挥舆论引导作用，通过新闻采访、专题报道、项目推介、经验交流等形式，大力宣传“美丽县城”建设的重要意义、政策措施和成功经验，营造有利于加快推进

“美丽县城”建设的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对“美丽县城”建设过程中特色、亮点及成效的总结提炼，每周定期向县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信息简报。

